

商丘学院文件

校行发〔2025〕63号

关于开展第四批校级重点学科立项 申报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强省、人才兴省战略，接续引导强化学科引领、凝练办学特色、提升服务能力，推动高等教育起高峰，经研究决定开展商丘学院重点学科立项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定位

商丘学院重点学科建设，有力地推动了本校学科建设水平提升，有效地服务了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深入贯彻落实党

的二十大报告关于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的
要求，推动我校重点学科建设更加契合时代新征程发展要求、服务
国家战略和我省产业发展重大需求，持续建设高层次人才培养、
高水平科研攻关、高质量社会服务的高端载体。

二、建设原则

1. 聚焦优势，引领发展。紧密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发展规划
和区域发展需求布局重点学科。坚持久久为功、持续发力、扶优
扶特，凝练学科方向，厚植学科特色，创新组织形态，优化资源
配置，以重点学科建设引领学校争先进位。

2. 目标导向，服务需求。围绕国家重大战略、河南“十大战
略”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重点领域，聚焦解决制约高质
量发展的关键技术和瓶颈问题，完善重点学科布局，培育创新发
展优势，培养急需适用人才，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3. 突出成效，强化管理。建设学科针对期中（2026 年底）
和期满（2028 年底）分别确定可实现、可考核的建设目标与
预期标志性成果，明确要解决的理论和现实问题、实现路径和
成果清单，强化学科组织体系，健全学科运行机制。

三、申报条件

1. 已经立项的河南省重点学科、校级重点学科不得申报，其
学科带头人也不得作为第四批校级重点学科带头人。

2. 关于学科名称和代码，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印发
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 年）》、学位授予单位（不

含军队单位)自主设置交叉学科名单和交叉学科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为基本依据(交叉学科名单为参考)。

3. 第四批校级重点学科建设周期为 2025--2028 年, 相关申报条件将参照《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新一轮河南省重点学科(2023--2027 年)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教研〔2023〕235 号)执行。

四、申报安排

1. 各申报学科按照《通知》中工作要求, 及时组织人员填写《第四批商丘学院重点学科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 见附件 1)和支撑材料, 以及《第四批商丘学院重点学科申报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见附件 2)。

2. 各申报学科于 4 月 20 日前将《申报表》(含支撑材料)和《汇总表》纸质版 2 份报送至科研处, 同时发送电子版到 kyc@sqxy.edu.cn。

五、工作要求

1. 各学科建设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开展论证申报工作, 梳理学科建设成果, 如实填写申报内容, 完善优化申报材料, 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申报材料严重失实的, 将取消申报资格。

2. 各申报学科要严格按照《申报表》要求填写材料, 不得随意改动字体、字号及表格样式等, 确保不出现形式错误。

3. 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和规范格式要求提交材料, 逾期或材

料不规范的，视为放弃。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威

联系电话：0370-3552598

附件：1. 第四批校级重点学科申报表

2. 第四批校级重点学科申报汇总表



商丘学院第四批重点学科 申 报 表

申报学科名称: _____

学 科 代 码: _____

学位授权级别: _____

申报学科类型: ☐基础学科 ☐新兴交叉学科

☐应用学科 ☐其他学科

依托学院名称: _____

商丘学院
2025年2月制

填表说明

1.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名称和代码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印发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 年）》为依据，按其所属一级学科或专业类别申报。新兴交叉学科至少填写两个依托一级学科。

2. 学位授权级别填写：学士学位授权相关本科专业。

3. 本表填写中涉及的人员均指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在编人员，兼职人员不计在内。表中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项、教学成果等）均指本学科人员署名本单位获得的成果，凡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4. 本表填写的成果均为本学科所有，不得与其他学科互用。

5. 本表中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请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填写。

6. 本表中要求近五年的，起讫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要求近五年的，按过往数据填写。

7. 文字部分请用五号宋体，栏高不够的栏目可酌情增加栏高。双面打印，装订整齐，不另加其他封面。

一、学科总体概况

I-1 学科基础（表中学科概念涵盖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或二级学科、专业学位领域，请根据实际填写，下同）

简述本学科发展历程、主要研究方向、学科特色和优势，近年来取得的标志性成果，本学科在学校发展与规划中的定位，对彰显学校特色和学科体系发展的作用与意义等，限 1000 字以内。

I-2建设思路

简述本学科建设期内的发展目标、重点方向、主要建设举措、拟服务的主要产业行业领域和拟解决的重大问题等，限1500字以内（基础学科要说明拟解决的重大学术问题、理论问题和关键难题等）。

I-3 学科带头人情况

姓 名			性 别		专业技术 职 务			备注	
			出生年月						
毕业时间、学校、专业、最高学历、学位									
所在二级学院									
主 要 研 究 方 向									
国内外学术兼职情况 (限填3项)									
教学与科研情况									
指导研究生 情况	博 士 生					硕 士 生			
	招生数		已授学位数		招生数		已授学位数		
	合计	其中留学生	合计	其中留学生	合计	其中留学生	合计	其中留学生	
为本科生 上课情况	近3年讲 授专业 课程				所属 专业		累计授课 学生数量		
代表性教学科研成果 (限填5项)	序号	成果名称 (获奖、论文、专著、发明专利、鉴定成果等)	获奖名称、等级及证书号, 刊物名称及ISSN、检索号, 出版单位及ISBN, 专利授权号, 鉴定单位等			获得 时间	本人署名次序/署名人数		
	1								
	2								
	3								
	4								
	5								
目前主持和主要参与承担的教学改革与科研项目(要求在研, 限填5项)	序号	项目、课题名称(下达编号)	项目来源	项 目 起讫时间		承担人(*)		经费(万元)	
	1								
	2								
	3								
	4								
	5								

注: (*) 承担人姓名后括号内填写: 署名次序/署名人数。

I-4 学科方向带头人情况（一般不超过5个方向，每个方向带头人填写一张表）

学科方向名称									
姓 名		性 别		专业技术		备 注			
		出生年月		职 务					
毕业时间、学校、专业、最高学历、学位									
所在二级学院									
主 要 研 究 方 向									
国内外学术兼职情况 (限填3项)									
教学与科研情况									
指导研究生 情况	博 士 生					硕 士 生			
	招生数		已授学位			招生数		已授学位	
	合计	其中留学生	合计	其中留学生	合计	其中留学生	合计	其中留学生	
为本科生 上课情况	近3年讲 授专业 课程					所属 专业		累计授课 学生数量	
代表性教学 科研成果 (限填5项)	序号	成果名称(获奖、论文、专著、发明专利、鉴定成果等)	获奖名称、等级及证书号,刊物名称及ISSN、检索号,出版单位及ISBN,专利授权号,鉴定单位等			获得 时间	本人署名次序 /署名人数		
	1								
	2								
	3								
	4								
	5								
目前主持和主要 参与承担的教学 改革与科研项目 (要求在研,限 填5项)	序号	项目、课题名称 (下达编号)	项目来源	项 目 起讫时间		承担人(*)		经费(万元)	
	1								
	2								
	3								
	4								
	5								

注：(*) 承担人姓名后括号内填写：署名次序/署名人数。

I-5 学科队伍结构及主要方向团队成员

I-5-1 学科队伍结构

职称结构		年龄结构					学历结构		具有海外经历人数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35岁以下	36至45岁	46至55岁	56至60岁	61岁以上	具有博士学位人数	具有硕士学位人数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总计									

注：“具有海外经历人数”是指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获得学位，或在境外高校/研究机构从事教学、科研工作超过10个月的本学科成员人数。

I-5-2 主要方向团队成员

主要学科方向名称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主要学术头衔或人才称号	备注
	1						
	2						
	3						
	4						
	5						
	1						
	2						
	3						
	4						
	5						
	1						
	2						
	3						
	4						
	5						
	1						
	2						
	3						
	4						
	5						
	1						
	2						
	3						
	4						
	5						

注：每个方向不超过5人。

二、优质资源建设基础和建设目标

II-1 国家、省、市级科研平台建设（限填5项）				
序号	名称	类别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1				
2				
3				
4				
5				

注：包括国家、省、市级协同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人才培养基地、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决策咨询基地、智库及其他产学研合作基地情况等，不包括校级科研、基地平台。

II-2 优质资源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
简述本学科项目实施期间，期中（2026年底）和期满（2028年底）优质资源、学科进位情况的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其中预期标志性成果请逐条列出（可加页）。

三、创新团队建设基础和建设目标

III-1 建设基础			
III-1-1 学科成员获得的高层次人才项目			
姓名	获得高层次人才项目类别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注：1. “获得高层次人才项目类别”栏目请填写“院士”（必须是全职）、“千人计划”（指千人计划入选者）、“长江学者”（指长江学者奖励特聘教授）、“杰青”（指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973”计划首席科学家、国家特支计划杰出人才和领军人才、“青年千人计划”（指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青年长江”（指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优青”（指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973”计划青年首席科学家、国家特支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国家百千万人才”（指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新世纪优秀人才”（指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教学名师”（指国家或省教学名师）、“中原学者”、“省百人计划”、“省特聘教授”及其他人才项目等。 2. 团队成员如为新引进人员请在姓名后面加“*”注明。			
III-1-2 学科成员获得的国家、省教学和科研创新团队			
团队名称	团队带头人	批准单位	批准时间

III-2 创新团队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

简述本学科项目实施期间，期中（2026年底）和期满（2028年底）学科领军人才、高水平学术带头人引进、培养及高层次人才（团队）计划建设方面的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其中预期标志性成果请逐条列出（可加页）。

四、人才培养建设基础和建设目标

IV-1 建设基础												
IV-1-1 近五年本学科招生和授予学位人数												
类别	招生数（人）						授予学位数（人）					
本科生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其中留学生（人）						其中留学生（人）					
注：本科生招生数和授予学位数仅限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填写。												
IV-1-2 近五年获得的教学成果奖、质量工程												
获奖类别	教学成果奖					品牌特色专业		精品课程（门）		精品（规划）教材（门）		其他（请注明）
	国家		省			国家	省	国家	省	国家	省	
	一 等	二 等	特 等	一 等	二 等							
数量												
注：精品课程包括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育部来华留学英语授课品牌课等校级以上本科和研究生课程项目。												
IV-2 人才培养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												
简述本学科项目实施期间，期中（2026年底）和期满（2028年底）获教学成果奖、质量工程，人才培养质量、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及成效方面的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其中预期标志性成果请逐条列出（可加页）。												

五、科研创新建设基础和建设目标

V-1 建设基础						
V-1-1 近五年获得的市厅级及以上科研奖励（限填10项）						
序号	获奖成果名称	获奖类别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	获奖年度	主要完成人/名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1. 同一成果获得多种奖项的，不重复填写。2. 音乐、体育、美术类校级以上艺术创作、展演等获奖成果请比照填写，同一竞赛奖项总数限填不超过 3 项。						

V-1-2 近五年承担的代表性科研项目及经费（限填10项）						
序号	项目名称（下达编号）	项目来源	类别	起讫时间	负责人	到账经费（万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V-1-3 近五年发表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学术专著（限填 10 项）					
序号	论文题目/专著名称	发表刊物/ 专著出版社	年卷期页/ 专著出版时间	他引次数或影响 /专著 ISBN 号	主要作者/ 名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1. 限填本学科成员作为第一（通讯作者），以本单位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的与学科方向密切相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2. 限填本学科成员主编著的学术专著，参编著作以及教材等类出版物不填写。3. ESI 高被引论文和热点论文请在“他引次数或影响”栏目标明。

本学科 SCI、SSCI、AHCI、EI 及 MEDLINE 收录论文数	本学科人均 SCI、SSCI、AHCI、EI 及 MEDLINE 收录论文数	本学科 ESI 高被引论文数	本学科 CSSCI 源期刊论文数

V-1-4 近五年获得的知识产权、技术标准、新品种与新药（限填10项）						
序号	授权发明专利、技术标准、新品种、新药名称	专利授权号/技术标准（新品种、新药）批准部门	授权或批准时间	本学科主要完成人/名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专利”仅统计授权发明专利、国防专利和国际专利；新品种包括农学学科的动植物新品种、新兽药、新农药、新肥料和新品种权保护；新药包括医学门类学科获批的新药（需注明新药证书国药准字及类别并提供支撑材料）。						
V-1-5 近五年代表性成果转化或应用（限填10项）						
序号	成果名称	主要完成人	取得时间	合作转化地区或单位	主要转化形式	转化或应用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主要转化形式”栏目请选填：转让、参股、自办企业或政策建议、决策咨询等						

V-2 科研创新建设目标与预期标志性成果

简述本学科项目实施期间，期中（2026年底）和期满（2028年底）面向学科发展与学术前沿，紧密围绕国家、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产业行业关键核心技术，开展原始创新、科研攻关、社会服务，预期取得具有原创性、突破性的重大成果、智库贡献等建设目标和预期标志性成果，其中预期标志性成果请逐条列出（可加页）。

六、强化学科组织功能的主要措施

1. 列出对标建设学科，并分析本学科的主要差距和不足，在建设期内的追赶目标。
2. 简述为了保证预期建设目标顺利完成，学科在强化组织功能、开展有组织科研、完善自我监督和评价、积极探索管理及科研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的措施。

七、申报学院意见

院长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校级重点学科申报汇总表

序号	学院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学位授权级别	申报学科类型	学科带头人及学科方向带头人（按顺序填写）	备注
1							
2							
3							
4							
5							
6							
7							

